

山东烟台中考招生改革全市普通高中进行自主招生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88/2021_2022__E5_B1_B1_E4_B8_9C_E7_83_9F_E5_c64_188377.htm 近日，市教育局下发了《烟台市2007年中考招生工作实施意见》，积极稳妥地推进中考招生改革，着力构建与新课程改革和素质教育要求相适应的科学的考试评价体系。2007年我市中考招生，初中学生毕业升学考试成绩仍是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的重要依据之一，在此基础上，将在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和普通高中招生录取两个方面实现新突破。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面，根据教育部“为全面反映初中毕业生的发展状况，应对初中毕业生的素质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作为衡量学生是否达到初中毕业标准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标准的重要依据”的有关规定，今年我市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并入录取条件，作为招生的依据之一。综合素质评价的内容主要包括道德品质、公民素养、学习能力、交流与合作能力、运动与健康、审美与表现等六个方面。在高中招生录取方面，主要是借鉴各地经验，在全市普通高中探索进行自主招生工作。自主招生试点学校资格由各县市区教体局在本县域内省级规范化普通高中学校中确定，并报市教育行政部门备案。自主招生由试点学校从本学校“三限生”招生计划中调剂，自主招生所占比例原则上不超过学校招生总数的5%，具体比例由各县市区教体局确定。自主招生限于学校所在的本县域范围内，所录取的学生免收“三限生”择校费。另外，为保持中考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考虑到与新课改下的中考政策相衔接，在保留往年加分和优惠政策的同时，本着降低加分分值

、减少加分项目、等级加分协调统一的原则，2007年我市中考招生对加分分值、加分项目进行了相应调整。据悉，2007年中考是我市实施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后的第一次中考。全市初中毕业生总数约为7.2万人，高中阶段入学率计划达到90%以上，而且做到普职招生比例大体相当。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